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HENG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4)

網址：<http://www.hengan.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hengan>

## 自願公告 訂立買賣協議

### 交易概要

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交易時段後，恒安(馬來西亞)投資有限公司(「恒安馬來西亞」，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Wang-Zheng Resources Sdn Bhd、Macro-Link Sdn Bhd、Charost Limited及Zhong Xin Construction Co., Ltd(合稱「賣方」)訂立買賣協議(「該協議」)，收購Wang-Zheng Berhad(「皇城」，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皇城集團」)合共80,000,000股股份(「銷售股份」)。皇城為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馬來西亞證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7203。

根據該協議應付之代價為91,200,000馬幣(九千一百二十萬馬來西亞林吉特，相當於約人民幣145,008,000元)(不包括經紀費及其他附帶成本)。

銷售股份佔皇城股本權益約50.45%(不包括庫存股份)。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建議提名本公司三名執行董事施文博先生、許連捷先生和李偉樑先生獲委任為皇城之執行董事。該等董事成功獲委任後，預期皇城董事會將由八名執行董事(其中三名由本集團提名)、四名非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一名替任董事)及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僅供識別

根據馬來西亞相關法律及法規，恒安馬來西亞須提出無條件強制性收購要約（「要約」），以每股1.14馬幣（相當於約人民幣1.81元，即與每股銷售股份相同之價格）收購恒安馬來西亞尚未擁有之皇城全部餘下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假設要約獲皇城相關股東全面接納，根據要約，恒安馬來西亞將須支付合共89,582,454馬幣（相當於約人民幣142,436,102元）。

恒安馬來西亞須遵守馬來西亞法律及法規有關規管提出要約之規定，包括但不限於在該協議成為無條件後向皇城董事會交付要約通知（「通知」）。由於該協議已成為無條件，故董事會已確認通知已相應交付予皇城董事會。有關通知之進一步詳情，可參閱皇城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在馬來西亞證交所網站www.bursamalaysia.com刊發之公告。

該協議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完成後，皇城將作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列賬。本集團有意維持皇城在馬來西亞證交所之上市地位。

### 進行交易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個人衛生用品生產、分銷及銷售業務。皇城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以及生產及加工纖維製品，包括成人及嬰兒紙尿褲、衛生巾和紙巾產品、棉製品及加工紙。

董事會相信，訂立該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將進一步提高本集團之整體增長，進行該等交易乃為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外擴展業務營運及將收入來源多元化發展的計劃其中一環。本公司將會利用其豐富的行業經驗與皇城現有管理團隊合作發展皇城集團。

### 一般資料

據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賣方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且為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根據該協議之條款，由於概無適用之百分比率超過5%，故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向賣方購買銷售股份及／或提出要約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告交易。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交易另作公告。皇城已就交易在馬來西亞證交所刊發公告，並將於適當時候就有關事宜刊發公告，該等公告可於[www.bursamalaysia.com](http://www.bursamalaysia.com)找到。

附註：本公告採納之匯率為1.00馬幣兌人民幣1.59元，僅供說明用途。該等兌換僅供參考，不應被理解為代表馬來西亞林吉特金額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人民幣。

承董事會命  
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施文博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施文博先生、許連捷先生、洪青山先生、許水深先生、許大座先生、許春滿先生、施煌劍先生、許清池先生和李偉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銘潤先生、王明富先生、黃英琦女士、何貴清先生和周放生先生。